

宜蘭國民運動中心置物櫃承租辦法

1. 密碼鎖置物櫃收費：季租三個月 600 元(90 天)；押金 200 元。
2. 請親洽櫃檯服務人員處登記、繳交費用，並請使用者牢記密碼。若遺忘密碼請至櫃檯，由工作人員開鎖並酌收工本費新台幣 100 元整。
3. 置物櫃使用完畢退租前，應將置物櫃內之物品、垃圾等清空不可留置，以維持館內清潔；如欲退租者，請於七天前告知本中心。
4. 本中心僅提供置物櫃作為物品存放，私人貴重物品請自行妥善保管，若有遺失任何物品，本中心概不負責。
5. 如遇天災、颱風、地震等不可抗拒之因素，經宜蘭縣政府人事行政局宣布停止上班上課，本中心不予延長租期。
6. 開放時間為每日上午 06:00 至晚間 22:00，除夕、初一休館。
7. 置物櫃內不得存放危險物品、動物、易腐敗變質物及會發出異味之物品，以維護安全與清潔；置放物品如係盜賊遺失物、違禁品或其他依法得扣押、沒收者，司法警察機關得依法扣押、沒收。
8. 寄物櫃應妥善使用，若有損毀應照原價賠償(新台幣 4,000 元整)，破壞置物櫃或其他櫃內物品者亦同。
9. 本中心置物櫃內、外不得黏貼掛勾、海報…等相關物品。
10. 本館遇有管理之必要時，得不經使用人同意，逕行開啟檢查。
11. 租約到期後 3 日內，請盡速將置物櫃清空，逾期本中心將自動更改置物櫃密碼鎖，若 5 日內尚未領取者一律視為廢棄物處理，恕本中心不負賠償責任。
12. 禁止擅自轉借或轉租他人使用，違者本中心得立即中止本約且沒收租金。
13. 凡以上條文未及規範，而使用者有不當之行為時，本館皆得酌情或報請相關單位處理。
14. 本規則經本中心公告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，以現場公告為準；如有其他疑問或意見，請洽櫃檯服務人員。